

吉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文件

吉文明委发〔2020〕8号



吉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关于印发《吉林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各成员单位，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吉林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吉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0年8月18日

吉林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行动方案

为加强新时代吉林省公民道德建设,全面提升公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发〔2019〕41号)精神,结合吉林省实际,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1. 强化理论武装。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教育群众,筑牢全省人民信仰信念的思想理论根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深入开展“解放思想再深入、全面振兴新突破”教育实践活动,凝聚干事创业、积极投身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强大精神力量。发挥好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干部学院等渠道作用,在培训中开设思想道德教育专题课程,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工作。发挥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新时代 e 支部”、长白山先锋网、新时代学习大讲堂、长白山讲坛、全媒体理论宣传栏目“好好学习”等平台载体作用,运用好省市县乡村五级理论宣讲体系,深入开展基层宣讲活动,推动党的创

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2. 深化理想信念教育。深化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宣传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持续开展“我们的中国梦”、“中国梦·劳动美”、“国旗下的演讲”、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等主题活动，引导人们把实现个人理想融入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伟大梦想之中。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实施吉林省高校思政课创优行动，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常态化制度化开展“走进师生、说理话情”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着力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深化“青马工程”，发挥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学组织联盟作用，广泛开展“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演讲诵读、“青马”学员暑期“三下乡”等活动，培养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教育厅、省关工委，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3.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推进《吉林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深入开展“吉林好人 引领风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实践活动，打造引领社会风尚的道德长城。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办好公益广告大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制作传播核心价值观主题公

益广告、春联年画,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百姓生活,成为日用而不觉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结合国家宪法日、全民国防教育日、吉林省国防教育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宣传宪法和法律知识,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吉林平安吉林。〔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4. 传承中华传统美德。认真贯彻落实《吉林省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方案》,加强对吉林文化资源的研究梳理,充分利用文化经典、历史遗存、文物古迹承载的丰厚道德资源,深入挖掘夫余文化、高句丽文化、渤海文化、辽金文化、萨满文化等吉林地域文化丰厚内涵,利用好吉剧、京剧、满族新城戏、朝鲜族歌舞、二人转、满族剪纸等特色艺术载体,推动传统美德融入日常生活。大力宣传推介吉林历史文化名人名事,推出一批精品力作,弘扬民族英雄、志士仁人的嘉言懿行,让中华文化基因植根于人们的思想意识和道德观念。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究阐释、保护振兴、教育普及、创作生产等重点工程建设,扎实推进吉剧振兴、传统文化进校园、“书香吉林阅读季”、“吉林印记”历史文化传承与保护工程等重点项目,创作推出一批精品力作。充分依托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等开展非遗保护传承工作,推动中华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大力实施“明德知礼工程”,深入实施书香校园、文明礼仪规范养成等项目,通过传统文化经典诵读、爱国主义读书教育

活动等载体活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青少年头脑。〔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文联、省教育厅、省文旅厅、省广播电视台,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5. 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深入开展改革开放史、新中国历史、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华民族近代史、中华文明史教育,共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充分利用重要传统节日、重大节庆和纪念日,广泛开展群众性主题实践活动,培养爱国情感,增强行动自觉。充分发挥吉林作为东北抗联第一路军诞生地、东北解放战争主要战场、支援抗美援朝战争前沿省份的独特优势,开展革命传统教育。深入挖掘东北抗联历史,宣传阐释东北抗联精神;讲好四战四平、四保临江、三下江南等故事,弘扬“一切为了新中国,一切为了人民”的精神;广泛宣传吉林人民在抗美援朝运动中的重要贡献,大力弘扬抗美援朝精神,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精品路线,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谱系。大力倡导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理念,大力弘扬改革开放精神、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丰富发展以吉商精神为代表的优秀企业家精神和以黄大年精神、南仁东精神为代表的科学家精神,持续弘扬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展现出来的万众一心、不畏艰险、舍己为人、勇于奉献的崇高精神,激励全省人民奋发有为、奋勇前进。〔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总工会、省委党史研究室、省社科院、省科协、省

工商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文旅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国资委，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6. 完善立德树人教育体系。发挥学校道德建设重要阵地作用，把思想品德作为学生核心素养，纳入学业质量标准，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遵循不同年龄阶段的道德认知规律，开展递进式思想品德教育。注重融入贯穿，把公民道德建设的内容和要求体现到各学科教育中，体现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中，使传授知识过程成为道德教化过程。组织大学生开展社会调查、参观学习、扶贫帮困、生产劳动和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针对中小学生持续打造“时事新闻课”、“新时代吉林好少年”评选、“书香润德”亲子阅读等项目，开发实践活动课程、建设校外活动场所和研学实践基地、打造研学实践活动精品线路，充分发挥“五老”队伍在关心教育青少年中的作用，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建设优良校风，开展校歌校训联唱巡展活动，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利用校园板报、橱窗、广播、网络等渠道，对学生进行德育教育，营造有利于学生修德立身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关工委，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7. 树立良好家教家风。弘扬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倡导现代家庭文明观念，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深入开展文明家庭评

选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持续开展寻找“五好家庭”、“最美家庭”活动,开展传家训、亮家训、评家训系列活动,引导人们建设好家庭、涵养好家教、传承好家风。通过多种方式,引导广大家庭用正确道德观念塑造孩子美好心灵,自觉传承中华孝道,倡导忠诚、责任、亲情、学习、公益的理念,提高精神境界、培育文明风尚。〔责任单位:省妇联、省委宣传部,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8. 学习宣传先进典型。精心选树重大典型、道德模范、“吉林好人”等先进典型,综合运用宣讲报告、巡讲交流、事迹报道、文艺作品、公益广告、网上展馆等形式,广泛宣传先进事迹,树立鲜明道德导向,彰显社会道德高度。结合脱贫攻坚、抗击疫情、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等重大主题,持续推出各行各业先进人物,广泛推荐宣传最美人物、身边好人,形成见贤思齐、争当先进的生动局面。落实《吉林省关心关爱“吉林好人”等先进典型暂行办法》,建立健全关爱关怀机制,落实相关待遇和礼遇,引导形成德者有得、好人好报的价值导向。〔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9. 以正确舆论营造良好道德环境。各级各类媒体围绕加强道德建设,推出系列报道、言论评论以及融媒体产品,把正确价值导向和道德要求体现到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的新闻报道中,体现到娱乐、体育、广告等各类节目栏目中。持续开设“吉林好人 引领风尚”、“文明实践在吉林”、“身边·发现”等栏

目、节目,办好省市县三级“好人发布厅”,打造媒体道德宣传阵地。坚持以事说理、以案明德,加强对道德领域热点问题的引导,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对违反社会道德、背离公序良俗的言行和现象,及时进行批评、驳斥,激浊扬清、弘扬正气。〔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网信办、吉林日报社、省广播电视台、吉林广播电视台,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0. 创作生产优秀文艺作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全过程、各环节。深入实施《吉林省文学艺术创作工程规划》,发挥长白山文化建设工程、长白山文艺奖等工程项目和评选表彰的引导作用,推出更多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力作。广泛开展送欢乐下基层、“红色文艺轻骑兵”慰问演出、文化进万家等文化活动,组织开展“中国梦”主题歌曲、优秀校园歌曲创作推广、文艺扶贫歌曲创作等活动,弘扬崇高道德理想和道德追求。发挥省文艺评论家协会、省文联职业道德建设委员会作用,加强和改进文艺骨干思想理论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常态化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引导新文艺群体努力追求真才学、好德行、高品位,自觉做到德艺双馨。〔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联、省作协、省文旅厅、省广播电视台、吉林广播电视台,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1. 强化各类阵地道德教育功能。全域推进新时代文明实

践中心建设,围绕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等内容,结合实际确定“文明实践周”主题,做实、做细、做精文明实践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推广长春市九台区“领、帮、引、带、聚、融、推、享”八字工作法。建好用好融媒体平台,发挥好县级融媒体中心作用,推动基层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学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革命纪念设施建设保护利用,着力打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的精品陈列,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等活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充分发挥民族团结、科普、国防等教育基地,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纪念馆、科技馆、村史馆、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的功能作用,有针对性地开展道德教育。用好宣传栏、显示屏、广告牌、建筑工地围挡等户外媒介,按照适时适度原则,设计制作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群众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风尚的各类公益广告,营造明德守礼的浓厚社会氛围。〔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科技厅、省民委、省文旅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2. 弘扬时代新风。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普及工作生活、社会交往、人际关系、公共场所等方面的文明礼仪规范。坚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充分发挥精神文明创建的群众性优势,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文明卫生素质。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宣传,大力推行出门佩戴口罩、一米线、分餐制、公筷公勺、拒食野味、看病网上预约等生活方式,培养文明健康生活习惯。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组织开展光盘行动实践活动,引导群众培养节约习惯。针对“乱扔垃圾”、“随地吐痰”、“打喷嚏咳嗽不掩口鼻”、“不守秩序乱插队”、“占用和堵塞消防通道”、“不文明养宠”等不文明行为进行整治。开展公益活动,引导文明交通人人参与、全民共建、社会共治。推广“文明旅游信用制”,开展守护普速铁路外部环境安全等专项宣传,提升全民文明程度。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等宣传实践活动,践行“垃圾分类就是新风尚”理念,引导人们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完善生活垃圾收集和分类设施,推进农村改水改厕,为城乡群众创造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开展健康学校建设,打造干净整洁的班级、宿舍、食堂环境,净化美化校园。加强社会心理健康工作,推动专业心理援助组织和志愿者团队在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安全事件中的心理干预和疏导。〔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卫健委、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旅厅、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林草局,各市州、长

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3. 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健全不断推进创建工作深化发展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道德要求,完善激励机制、监督机制、奖惩机制,将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贯穿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全过程。开展多层级的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突出主题,深化市民教育,规范市民行为,提升市民素质,着力打造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的现代化文明城市。广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户创建活动,开展道德评议,树立道德典型,建构乡贤文化,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建设美丽乡村。立足行业特色、职业特点开展文明单位创建,突出涵养职业操守、培育职业精神、树立行业新风,引导从业者精益求精、追求卓越,奉献社会、服务人民。〔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4. 加强诚信建设。深入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加强诚信理念和风险意识宣传教育,广泛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示范街区、诚信经营示范店等各具特色的诚信实践活动,激励人们更好地讲诚实、守信用。建设完善省市县一体化信用综合服务平台体系,推进各类应用平台对接共享共用。依托平台事前公开信用信息,开展信用承诺和信用核验,为简化办事程序、压缩办事时间提供服务;事中记录信用行为、推送公共信用评价,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事后开展信用联合奖惩,用好省市

县三级信用“四张清单”，保障监管精准有效。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积极构建诚信社会、诚信吉林。〔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5. 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认真贯彻落实《志愿服务条例》、《吉林省志愿服务条例》，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在全省推广“日行一善”志愿服务典型。大力扶持志愿服务组织发展，健全完善志愿服务培训机制，培养一批志愿者带头人和志愿服务组织管理者。加强志愿服务项目建设，聚焦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广泛开展扶贫、环保、教育、医疗、养老、助残等志愿服务活动，让志愿服务成为人们的价值追求、行为习惯和生活方式。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挂牌成立县级志愿服务促进中心，加强吉林省志愿服务发展中心建设，做强吉林省志愿服务联合会，打造吉林省新时代志愿服务管理平台。完善志愿服务嘉许激励机制，持续开展全省宣传推选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活动。建立志愿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志愿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深入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社会化常态化。〔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省残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卫健委、省扶贫办，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6. 开展移风易俗行动。围绕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深化“美丽庭院 干净人家”创建活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开展“讲、唱、演、赛”等多种活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农村生产生活。组织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农民文化节、送演出下基层等文化惠民活动,整合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乡镇文化站、文化大院、农家书屋等文化阵地,以丰富的文化生活传播文明新风。发挥村规民约、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理事会、禁赌禁毒协会等基层自治组织作用,破除红白事大操大办、奢侈浪费、薄养厚葬等不良风气,抵制迷信和腐朽落后文化,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倡导勤俭节约的新风尚。〔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省科技厅、省民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旅厅、省卫健委,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7. 发挥礼仪礼节教化作用。规范开展升国旗、奏唱国歌、入党入团入队等仪式,在建军节、国庆节、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烈士纪念日等重大节庆和纪念日期间,精心组织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等活动。利用“三八”国际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等节日,组织开展群众性主题实践活动。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利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健康的民俗文化活动。〔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

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教育厅、省文旅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8. 丰富网上道德实践。发挥互联网企业党建引领作用,依托网络社会组织,指导互联网企业和广大网民创作生产传播格调健康的文化产品,构筑网络文化阵地。及时做好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的网评引导,引领网民明辨是非、分清善恶,让正确道德取向成为网络空间主流。拓展“互联网+公益”、“互联网+慈善”模式,积极搭建平台,组织开展网络公益、网络慈善活动,持续打造“公益吉林”等网络公益品牌项目,形成线上线下踊跃参与公益事业的生动局面。充分发挥互联网业联合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互联网企业积极参与网络扶贫活动,努力形成网络扶贫的规模效应。加强网络公益规范化运行和管理,防范打击借公益之名弄虚作假、沽名钓誉、网络诈骗等行为,促进网络公益健康有序发展。〔责任单位:省委网信办、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公安厅、省民政厅,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19. 营造良好网络道德环境。倡导文明办网,完善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审核机制,推动互联网企业依法依规经营。倡导文明上网,开展争做中国好网民系列活动,引导广大网民形成文明健康的网络生活方式。强化属地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平台和网络直播平台的监管,加强对属地网站、微信公众号

发布信息的技术扫描,维护网络道德秩序。持续打击网络谣言,健全完善属地网站举报受理渠道,优化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流程,保护公民个人隐私,保障网民合法诉求,维护网络道德秩序。开展网络治理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网上政治有害类、色情低俗类、违法犯罪类等有害信息的滋生蔓延,促进网络空间日益清朗。〔责任单位:省委网信办、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省公安厅、省通讯管理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20. 增强社会规范的引导约束。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将核心价值观要求体现到法律法规立改废释、公共政策制定修改、社会治理改进完善中,贯穿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为弘扬主流价值提供有力保障。科学制定经济社会政策和改革举措,在涉及重大民生问题上充分体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要求,加强对公共政策的道德风险和道德效果评估,及时纠正与社会主义道德相背离的突出问题。按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健全各行各业规章制度,组织修订完善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等行为准则。〔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省委政法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司法厅,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21. 深化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深入推进“清源”、“净网”、“固边”、“护苗”、“秋风”等专项行动,持续净化社会文

化环境。严肃惩戒污蔑诋毁英雄、伤害民族感情的恶劣言行。加大对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社会服务、公共秩序等问题整治力度,形成良好社会风气。建立惩戒失德行为常态化机制,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社会风气。〔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文旅厅、省市场监管厅、省药监局,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

22. 凝聚大宣传格局工作合力。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担负起公民道德建设的领导责任,将其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全局工作谋划推进,有机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各级党政部门要紧密结合工作职能,积极履行公民道德建设责任。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要发挥自身优势,共同推动公民道德建设。各级文明委要切实履行指导、协调、组织职能,统筹力量、精心实施、加强督查,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构筑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文明委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大宣传”格局,推动公民道德建设蓬勃开展、深入发展。〔责任单位:省文明委各成员单位,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梅河口市文明委〕